

高雄市立民族國中 104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工作計畫

壹、依據：

- (一)性別平等教育法。
- (二)教育部 104 年度友善校園工作計畫。
- (三)民族國中 104 學年度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建立正確性別平等觀念及落實性平教育之內容
 - (一)培養學生學習性別相互尊重之平等觀念，以建立平等和諧的社會。
 - (二)協助學生認識青春期性心理及性生理，建立健全之性別觀念。
 - (三)讓性平教育落實於學習生活並由教師研發適切教材並予以落實。

二、厚植性別教育資源

- (一)認識善用社會資源。
- (二)建立無性別歧視之教育環境。

三、落實性騷擾及性侵害防治教育

- (一)認識性騷擾及性侵害法律觀念。
- (二)瞭解並學習性騷擾及性侵害防治常識及技巧。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輔導處
- (二)協辦單位：學務處、教務處、總務處、人事室

肆、實施原則

- 一、融入各科教學課程。
- 二、運用班會、週會、導師時間、輔導專欄進行觀念宣導，每學期至少四次。
- 三、辦理各項競賽及邀請學者專家蒞臨演講，每學期至少實施四小時以上性騷擾或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
- 四、配合校內各處室學藝活動辦理相關性平活動，提升活動效益與多元性。

伍、組織成員

- 一、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以校長為主任委員，各處室主任為當然委員，並聘任家長代表、教師代表、職工代表及學生代表，其中女性委員應佔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任單一性別不得低於三分之一，組織成員簽請校長核定後聘任。
- 二、校園性侵害及性騷擾事件申訴委員會：以教務主任擔任召集人，組織成員簽請校長核定後聘任，唯成員不得與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重複聘任。

陸、辦理內容與對象：

主題	時間	主持人/ 對象	內容/備註
(一)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二)訂定年度實施計畫	104.09	校長	1. 由校長為主任委員，並得聘教師代表、職工代表、家長代表及學生代表。 2. 訂定年度實施計畫。
編輯性別平等教育及性侵害防治教育輔導專欄及專刊	全學年度	資料組 輔導組	每學期編輯輔導專欄及配合民族學園刊登專刊
推薦參加校外進修活動	全學年度	輔導處 教務處	1. 提供有關性別平等教育書籍及補充教材。 2. 鼓勵教師參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研討會。
(一)實施性別平等教學活動 (二)實施性騷擾或性侵害防治教育 (三)實施性別親密關係教育	全學年度	學務處 輔導室 導師	運用班會、週會、導師時間性別教育議題觀念宣導
	103.10 104.03	教師	運用綜合活動領域及其他領域課程融入性別平等議題教學。
	104.11 105.04	學務處 輔導室	舉辦講座性別平等教育及性侵害防治觀念講座
	104.10 105.03	輔導活動 教師	運用性別平等相關媒體進行教學及議題探究及課程研發
行政人員性平教育工作坊	104.09	行政人員	共同研討相關性平議題之推動
性平教育海報評選	104.11	全體學生	結合動靜態競賽
性別平等教育相關主題宣導	104.08~105.07	全體學生	配合相關集會辦理
親職講座	104.10 105.04	家長、志 工、社區 民眾	配合教育優先區計畫
性別平等教育認輔小團體	104.10~12	二年級學 生	外部單位合作
專題講座—青少年親密關係	104.08	本校教職 員工	教職員工校內研習
晨間閱讀~性平教育文章	104.10 105.04	全校學生	結合教務處晨讀活動辦理
友善校園環境建置	全學年度	總務處	

柒、經費來源：校內經費、教育局專案補助款。

捌、預期目標

一、透過性別平等教育各項活動建立正確性別觀念。

二、落實性騷擾及性侵害防治教育建立無性別歧視之教育環境。

玖、本辦法奉 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